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111)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200 號 24 樓  
電 話：(02)2722-6266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37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4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 ~ 31
	(七) 關係人交易	31 ~ 32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	其他	33 ~ 3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5 ~ 36	
(十四)	部門資訊	37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6000365 號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所述，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88,662 仟元；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為新台幣 8,306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民國 104 年第一季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所列金額，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杜佩玲

杜佩玲

會計師

王輝賢

王輝賢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5 月 1 0 日

-4-



##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3月31日及民國104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5年及104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9,355	33	\$ 174,328	24	\$ 234,831	3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375	-	5,458	1	6,05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02,822	12	117,201	16	77,160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312	-	5,091	1	7,96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368	-	1,303	-	2,151	-
130X	存貨	六(三)	3,125	-	2,988	-	4,072	1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35,526	4	33,132	5	40,903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及						
		八	16,754	2	3,754	1	5,044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456,637</u>	<u>51</u>	<u>343,255</u>	<u>48</u>	<u>378,187</u>	<u>62</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48,480	6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234,092	26	219,096	30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87,455	10	88,373	12	177,037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31,727	4	31,539	4	13,059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9,370	2	26,762	4	26,930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81	1	11,804	2	13,620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432,905</u>	<u>49</u>	<u>377,574</u>	<u>52</u>	<u>230,646</u>	<u>38</u>
1XXX	<b>資產總計</b>		<u>\$ 889,542</u>	<u>100</u>	<u>\$ 720,829</u>	<u>100</u>	<u>\$ 608,833</u>	<u>100</u>

(續次頁)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3月31日及民國104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5年及104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45,000	5	\$ -	-	\$ -	-
2150	應付票據		960	-	1,440	-	-	-
2170	應付帳款		45,737	5	41,839	6	18,92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116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66,948	8	93,630	13	42,603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584	-	-	-	14,411	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17,500	2	7,500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二)	108,431	12	84,887	12	99,082	16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87,160</u>	<u>32</u>	<u>229,412</u>	<u>32</u>	<u>175,019</u>	<u>29</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10,625	1	2,500	-	100,000	1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17,150	2	17,039	3	13,668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7,775</u>	<u>3</u>	<u>19,539</u>	<u>3</u>	<u>113,668</u>	<u>18</u>
2XXX	<b>負債總計</b>		<u>314,935</u>	<u>35</u>	<u>248,951</u>	<u>35</u>	<u>288,687</u>	<u>47</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482,078	54	462,078	64	455,778	75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186,956	21	37,736	5	192,683	31
<b>保留盈餘</b>								
3350	累積盈虧	六(十九)	( 90,726)( 10)		1,011	-	( 331,324)( 54)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8,498)( 1)		( 28,947)( 4)		3,009	1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569,810</u>	<u>64</u>	<u>471,878</u>	<u>65</u>	<u>320,146</u>	<u>53</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4,797</u>	<u>1</u>	-	-	-	-
3XXX	<b>權益總計</b>		<u>574,607</u>	<u>65</u>	<u>471,878</u>	<u>65</u>	<u>320,146</u>	<u>53</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九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889,542</u>	<u>100</u>	<u>\$ 720,829</u>	<u>100</u>	<u>\$ 608,833</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杜佩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105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涂俊光



會計主管：謝炳輝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1 月 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26,506	100	\$	176,29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27,727	(22)		27,361	(16)
5900 營業毛利			98,779	78		148,931	8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67,041)	(53)	(	25,251)	(14)
6200 管理費用		(	42,185)	(33)	(	46,139)	(2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6,363)	(61)	(	59,856)	(3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85,589)	(147)	(	131,246)	(74)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	86,810)	(69)		17,68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319	-		26,591	1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	2,845)	(2)	(	14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	205)	-	(	51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479	-	(	7,421)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252)	(2)		18,506	1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89,062)	(71)		36,191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2,778)	(2)	(	4,985)	(3)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91,840)	(73)	\$	31,206	18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710)	(1)	(\$	934)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七)		15,480	12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770	11	(\$	93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8,070)	(62)	\$	30,272	1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1,737)	(73)	\$	31,206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	103)	-		-	-
		(\$	91,840)	(73)	\$	31,206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7,967)	(62)	\$	30,272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	103)	-		-	-
		(\$	78,070)	(62)	\$	30,272	17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1.99)	\$		0.68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1.98)	\$		0.6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105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涂俊光



會計主管：謝炳輝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89,062)	\$ 36,1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九) 1,869	1,149
攤銷費用	六(十) 5,523	5,77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05	5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6,67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 479)	7,42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7)	192
減損損失	3,08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2,083	( 3,065)
應收帳款淨額	15,049	( 49,7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767	4,181
其他應收款	( 82)	( 960)
存貨	( 137)	( 747)
預付款項	( 2,618)	( 4,3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480)	( 60)
應付帳款	3,898	4,2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16)	-
其他應付款	( 25,639)	( 56,143)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2,584	( 39,438)
其他流動負債	24,099	16,81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1	1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52,699)	( 77,884)
收取之股利	-	71,178
支付之利息	( 146)	( 518)
支付之所得稅	( 2,778)	( 4,9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5,623)	( 12,217)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六(六) ( 14,996)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 33,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 2,120)	( 3,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72	14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	( 9,248)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 1,035)	( 3,61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13,000)	38,8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64,073)	22,888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六(十三) 45,000	-
舉借長期借款	六(十四) 2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1,875)	-
存入保證金減少	-	( 1)
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六(十七) 169,220	-
非控制權益增加	4,9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7,245	( 1)
匯率影響數	( 2,522)	( 2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5,027	10,3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4,328	224,4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9,355	\$ 234,83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105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涂俊光



經理人：涂俊光



會計主管：謝炳輝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8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原名天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同年度變更名稱為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線上遊戲、遊戲軟體、教學軟體、電腦週邊設備之研發設計及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8 月 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5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釐清」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

- (3)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80%~125%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 (1)集團中間母公司若其最終母公司為投資個體而對其以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且集團中間母公司符合其他豁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條件時，無須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2)提供投資相關服務之投資個體子公司，若其本身亦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對其應按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衡量。若其主要目的係作為投資個體母公司之營運延伸且其本身不符合投資個體之定義，則投資個體母公司應合併該子公司。
- (3)非投資個體之企業，對其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關聯企業或合資，於採用權益法時，得選擇保留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法，或是迴轉該關聯企業或合資將其子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變動入損益之衡量方式，而將該子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方法。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釐清」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

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釐清在重大性及彙總、小計之表達、財務報表架構,及會計政策揭露之指引。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8.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釐清收入並非作為折舊/攤銷方法之適當基礎,因為使用一項資產所產生之收入除與該項資產之耗用相關外,通常亦反映其他因素,例如其他投入及流程、銷售活動及銷售量與價格之變化。

9.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與服務有關且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則需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之分攤方式攤銷。

10.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釐清既得條件僅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並修改或新增服務條件、績效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除分類為權益之或有對價外,其餘或有對價之後續衡量一律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之變動列入損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新增將兩個以上營運部門彙總成單一營運部門時,管理階層對相關彙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釐清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僅在部門資產之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方須提供。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發布時,刪除「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非重大,得按原始發

票金額衡量」之規定，係考量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第 8 段已允許企業得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當適用該會計政策之影響不重大時，其意圖並非不同意上述規定，故企業仍得採行上述規定。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係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重估價法下之累計折舊應如何計算。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新增關係人之定義：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之管理個體(或該個體之其他集團成員)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

(7)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係規定無形資產採重估價法下之累計攤銷應如何計算。

11.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釐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衡量例外(組合例外)，其適用範圍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合約。

12.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提供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之額外指引以適用「移轉金融資產」揭露規定；及修正「互抵」揭露規定無須適用於所有期中期間。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於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所採用之折現率時，重要的是此等負債所計價之貨幣，並非此等負債發行所在之國家。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有深度市場，應基於以該貨幣計價之公司債，而非特定國家之公司債。同樣的，當以該貨幣計價之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時，應採用以相關貨幣計價之政府公債。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了準則中透過索引至「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之意涵。此修正進一步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要求期中財務報表應交互索引至該資訊所列表之處。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Softstar International Inc. (SII)	一般投資	100	100	100	
"	大宇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軟體批發及資訊軟體服務	100	100	100	
"	大宇影音娛樂有限公司(原名：明星志願有限公司)	演藝活動	100	100	100	
"	火星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軟體開發及技術服務等	100	100	100	
"	奇幻城堡股份有限公司	軟體批發及資訊軟體服務	51	-	-	註1
"	微酷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軟體批發及資訊軟體服務	100	-	-	註1
SII	軟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資訊處理服務	100	100	100	
"	軟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處理服務	-	-	100	註2
"	Mauritius Webstar INC. (MWI)	一般投資	100	100	100	
"	Softstar Global INC. (SGI)	一般投資	100	100	100	
軟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軟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處理服務	100	100	-	註2
SGI	Prime Honour Holding Limited. (PHHL)	一般投資	100	100	100	
"	群宇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硬件及網路技術研發	100	100	100	
"	網星樂園(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網路軟體開發及技術服務等	100	100	100	
PHHL	玩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軟體開發及技術服務等	100	100	100	
玩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玩拾國際有限公司	網路軟體開發及技術服務等	100	100	100	



註 1：民國 105 年新投資設立之公司。

註 2：為達集團投資策略，於民國 104 年 8 月組織架構調整，原由 SOFTSTAR INTERNATIONAL INC. 持有軟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改由軟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持有。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67	\$ 538	\$ 55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88,688	173,790	219,142
定期存款	-	-	15,132
	<u>\$ 289,355</u>	<u>\$ 174,328</u>	<u>\$ 234,83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屬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已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五)。

##### (二)應收帳款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04,752	\$ 120,817	\$ 80,806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 1,497)	( 3,183)	( 3,334)
備抵呆帳	( 433)	( 433)	( 312)
	<u>\$ 102,822</u>	<u>\$ 117,201</u>	<u>\$ 77,160</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皆屬「首次交易迄今已超過 6 個月」等級現有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30天內	\$ 5,004	\$ 15,059	\$ 57
31-120天	5,783	809	63
121-365天	48	132	32
366天以上	83	68	-
	<u>\$ 10,918</u>	<u>\$ 16,068</u>	<u>\$ 152</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433、\$433 及 \$312。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33	\$ -	\$ 433
提列減損損失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	-
匯率影響數	-	-	-
3月31日	<u>\$ 433</u>	<u>\$ -</u>	<u>\$ 433</u>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942	\$ -	\$ 4,942
減損損失迴轉	( 1,160)	-	( 1,16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3,525)	-	( 3,525)
匯率影響數	55	-	55
3月31日	<u>\$ 312</u>	<u>\$ -</u>	<u>\$ 312</u>

4. 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轉列催收之帳款分別為 \$32,417、\$32,417 及 \$32,046，以上催收款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三) 存貨

105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半成品	\$ 972	(\$ 543)	\$ 429
成品	3,437	( 1,012)	2,425
成品-備抵銷貨退回	271	-	271
	<u>\$ 4,680</u>	<u>(\$ 1,555)</u>	<u>\$ 3,125</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半成品	\$ 982	(\$ 543)	\$ 439
成品	3,221	( 1,012)	2,209
成品-備抵銷貨退回	340	-	340
	<u>\$ 4,543</u>	<u>(\$ 1,555)</u>	<u>\$ 2,988</u>

  

	104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半成品	\$ 1,055	(\$ 273)	\$ 782
成品	3,986	( 1,064)	2,922
成品-備抵銷貨退回	368	-	368
	<u>\$ 5,409</u>	<u>(\$ 1,337)</u>	<u>\$ 4,072</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117 及 \$5,197。

(四) 預付款項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預付外包費	\$ 24,311	\$ 21,765	\$ 27,274
預付權利金	276	276	9,690
預付租金	230	1,047	1,220
其他預付款項	10,709	10,044	2,719
	<u>\$ 35,526</u>	<u>\$ 33,132</u>	<u>\$ 40,903</u>

(五) 其他流動資產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u>\$ 16,754</u>	<u>\$ 3,754</u>	<u>\$ 5,044</u>

係屬用途受限之銀行存款，請詳附註八。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奧爾資訊公司股票	\$ 155,675	\$ 155,675	\$ -
台智卡公司股票	57,417	42,421	-
得藝國際公司股票	15,000	15,000	-
樂多數位公司股票	6,000	6,000	-
合計	<u>\$ 234,092</u>	<u>\$ 219,096</u>	<u>\$ -</u>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好玩家公司-興櫃股票	\$ 33,000	\$ -	\$ -
評價調整	15,480	-	-
合計	\$ 48,480	\$ -	\$ -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 月投資好玩家，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5,480。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網星史克威爾艾尼克斯網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網艾)	\$ 87,455	\$ 88,373	\$ 88,375
奧爾資訊多媒體(股)公司(奧爾資訊)	-	-	88,662
	\$ 87,455	\$ 88,373	\$ 177,037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階段投資奧爾資訊，於民國 103 年 7 月對奧爾資訊投資達 \$110,190，持股比率為 26.25%，採權益法評價並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10 日依持股比例認列 \$15,199 之投資損失。

2. 民國 104 年 2 月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轉投資公司-奧爾資訊之股份，並於 104 年 5 月簽訂合約以每股新台幣 65 元出售 335 仟股(合計 \$21,775)予 SEGA GAMES CO., LTD.，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1,588，並於 104 年 6 月辭任奧爾資訊董事一職，此交易致本公司持有奧爾資訊之持股比例下降為 19.73%，喪失對奧爾資訊之重大影響，原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轉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對奧爾資訊之剩餘投資係按出售時公允價值每股新台幣 65 元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 \$84,093 認列為當期利益。

3.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北京網艾	中國	40.00%	40.00%	具影響力	權益法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4年3月31日			
北京網艾	中國		40.00%	具影響力	權益法
奧爾資訊	台灣		26.25%	具影響力	權益法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北京網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219,066	\$ 221,052	\$ 221,675
流動負債	( 427)	( 117)	( 736)
淨資產總額	<u>\$ 218,639</u>	<u>\$ 220,935</u>	<u>\$ 220,939</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87,455</u>	<u>\$ 88,373</u>	<u>\$ 88,375</u>

綜合損益表

	北京網艾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198	\$ 2,21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98</u>	<u>\$ 2,211</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u>\$ -</u>	<u>\$ 71,178</u>

4.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持股百分比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北京網艾	40.00%	40.00%	40.00%
奧爾資訊(註)	19.73%	19.73%	26.25%

(註)：104年6月起不具影響力，故改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 本公司之孫公司-MWI 已於民國 104 年 1 月及 2 月收到北京網艾之股利，並依約於民國 104 年 2 月支付本集團已估列之應付費用。
6.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奧爾資訊，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係採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8,972	\$ 14,021	\$ 23,970	\$ 46,963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5,335)	( 4,652)	( 5,437)	( 15,424)
	<u>\$ 3,637</u>	<u>\$ 9,369</u>	<u>\$ 18,533</u>	<u>\$ 31,539</u>
105年				
1月1日	\$ 3,637	\$ 9,369	\$ 18,533	\$ 31,539
增添	1,360	760	-	2,120
處分	( 32)	( 3)	-	( 35)
重分類	162	( 162)	-	-
折舊費用	( 370)	( 695)	( 804)	( 1,869)
淨兌換差額	( 19)	( 4)	( 5)	( 28)
3月31日	<u>\$ 4,738</u>	<u>\$ 9,265</u>	<u>\$ 17,724</u>	<u>\$ 31,727</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 10,372	\$ 14,155	\$ 23,911	\$ 48,438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5,634)	( 4,890)	( 6,187)	( 16,711)
	<u>\$ 4,738</u>	<u>\$ 9,265</u>	<u>\$ 17,724</u>	<u>\$ 31,727</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2,138	\$ 13,989	\$ 35,460	\$ 61,587
累計折舊	( 9,445)	( 8,242)	( 32,495)	( 50,182)
	<u>\$ 2,693</u>	<u>\$ 5,747</u>	<u>\$ 2,965</u>	<u>\$ 11,405</u>
104年				
1月1日	\$ 2,693	\$ 5,747	\$ 2,965	\$ 11,405
增添	190	3,020	-	3,210
處分	( 201)	( 132)	-	( 333)
重分類	( 40)	40	-	-
折舊費用	( 339)	( 558)	( 252)	( 1,149)
淨兌換差額	( 6)	( 59)	( 9)	( 74)
3月31日	<u>\$ 2,297</u>	<u>\$ 8,058</u>	<u>\$ 2,704</u>	<u>\$ 13,059</u>
104年3月31日				
成本	\$ 7,426	\$ 11,864	\$ 35,425	\$ 54,715
累計折舊	( 5,129)	( 3,806)	( 32,721)	( 41,656)
	<u>\$ 2,297</u>	<u>\$ 8,058</u>	<u>\$ 2,704</u>	<u>\$ 13,059</u>

(十) 無形資產

	<u>商標權</u>	<u>電腦軟體</u>	<u>遊戲權利金</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6,586	\$ 33,180	\$ 60,134	\$ 99,900
累計攤銷及減損	( 3,911)	( 24,011)	( 45,216)	( 73,138)
	<u>\$ 2,675</u>	<u>\$ 9,169</u>	<u>\$ 14,918</u>	<u>\$ 26,762</u>
105年				
1月1日	\$ 2,675	\$ 9,169	\$ 14,918	\$ 26,762
增添一源自單獨取得	-	1,035	-	1,035
攤銷費用	( 211)	( 1,809)	( 3,503)	( 5,523)
減損損失	-	-	( 3,084)	( 3,084)
淨兌換差額	-	180	-	180
3月31日	<u>\$ 2,464</u>	<u>\$ 8,575</u>	<u>\$ 8,331</u>	<u>\$ 19,370</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 6,586	\$ 34,319	\$ 60,134	\$ 101,039
累計攤銷及減損	( 4,122)	( 25,744)	( 51,803)	( 81,669)
	<u>\$ 2,464</u>	<u>\$ 8,575</u>	<u>\$ 8,331</u>	<u>\$ 19,370</u>
	<u>商標權</u>	<u>電腦軟體</u>	<u>遊戲權利金</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6,586	\$ 45,102	\$ 32,085	\$ 83,773
累計攤銷及減損	( 3,064)	( 35,839)	( 15,760)	( 54,663)
	<u>\$ 3,522</u>	<u>\$ 9,263</u>	<u>\$ 16,325</u>	<u>\$ 29,110</u>
104年				
1月1日	\$ 3,522	\$ 9,263	\$ 16,325	\$ 29,110
增添一源自單獨取得	-	1,716	1,895	3,611
攤銷費用	( 211)	( 1,340)	( 4,222)	( 5,773)
淨兌換差額	-	( 18)	-	( 18)
3月31日	<u>\$ 3,311</u>	<u>\$ 9,621</u>	<u>\$ 13,998</u>	<u>\$ 26,930</u>
104年3月31日				
成本	\$ 6,586	\$ 46,760	\$ 33,980	\$ 87,326
累計攤銷及減損	( 3,275)	( 37,139)	( 19,982)	( 60,396)
	<u>\$ 3,311</u>	<u>\$ 9,621</u>	<u>\$ 13,998</u>	<u>\$ 26,930</u>

本集團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為營業費用之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計\$2,020及\$1,551。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40,028	\$ 60,012	\$ 23,476
應付勞務費	3,334	6,445	5,589
應付保險費	3,564	2,355	2,035
應付廣告費	8,568	11,785	1,206
應付費用－其他	11,454	13,033	10,297
	<u>\$ 66,948</u>	<u>\$ 93,630</u>	<u>\$ 42,603</u>

(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遞延收入	\$ 107,184	\$ 83,634	\$ 98,003
其他	1,247	1,253	1,079
	<u>\$ 108,431</u>	<u>\$ 84,887</u>	<u>\$ 99,082</u>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45,000</u>	2.23%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4年4月23日至 106年4月23日，採本 金平均攤還方式按月 攤還本息	3.00%	\$ 8,125	\$ 10,000
	自105年2月18日至 107年2月18日，採本 金平均攤還方式按月 攤還本息	2.72%	20,000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17,500</u> )	( <u>7,500</u> )
			<u>\$ 10,625</u>	<u>\$ 2,5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04年3月31日	
信用借款	自103年5月30日至 105年5月30日，到期 一次清償，並按月付	2.10%	<u>\$ 100,000</u>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借款 \$100,000，已於 104 年第二季提前償還。



## (十五)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分別為 \$245 及 \$248。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519。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本集團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提撥比率皆為 20%~22%。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912 及 \$4,072。

##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員工認股權計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8.10	2,457	10年	2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1 年 8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3)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30	\$ 13.45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沒收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30	13.45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0	-

(4)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執行之認股權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3.45 元。

(5)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95年12月26日	105年12月26日	-	\$ -	-	\$ -
				104年3月31日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95年12月26日	105年12月26日			30	\$ 13.45

(6)本集團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8.10	13.45 元	13.45 元	50.89%	0.99年	-	2.45%	5.57元

2.(1)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第三季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註1)	104.8.11	600,000	3年	績效條件之達成

註 1：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註 2：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仍在本集團任職且個人績效達本公司訂定之目標績效者，累計最高可既得股份比例為 40%、30%及 30%。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料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數量(千股)	數量(千股)
1月1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	-
本期發行	-	-
本期解除限制	-	-
3月31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	-

(3)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權益交割	\$ 6,679	\$ -

### (十七)股本

1.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章程額定股本為 \$1,300,000 (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 \$100,000、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 \$270,000 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0)，實收資本額為 \$482,078，其中發行普通股 48,208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仟股)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月1日	46,208	45,578
現金增資-私募	2,000	-
3月31日	48,208	45,578

2. 本公司民國 9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私募甲種特別股，總額度為 \$300,000，該案於民國 96 年實際發行股數 1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6 元，與每股面額之差異，依會計原則規定列入當期「待彌補虧損」計 \$40,000，總募集金額計 \$60,000。前述之甲種特別股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9 年 8 月 2 日為轉換私募普通股基準日，總轉換股數共計 4,979 仟股，其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3.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 99 年 4 月 14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私募股數以 10,000 仟股為上限，每股認購價格為 32 元，此增資已募得 \$178,000，共計 5,563 仟股，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及/或己種特別股案，私募普通股及己種特別股發行股數合計不超過 2,000 萬股。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32.24 元，計 8,500 仟

股，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共募得 \$274,04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5.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私募普通股發行股數合計不超過 10,000 仟股。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84.61 元，計 2,000 仟股，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共募得 \$169,22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 仟股。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該新股發行業已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4 年 7 月 28 日申報生效。

####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若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分配項目如下：

(1) 提列 10%~20% 為員工紅利。

(2)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3)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經考量本公司實務運作之程序，本公司已以簽呈呈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議案，故本次係依修正後公司法規定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採穩健原則，以股票股利方式為優先，若有剩餘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配與股東，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190,151。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係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2,455 及董監酬勞 \$0 之差異為 \$158，主要係會計估計變動，已調整於民國 105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 \$326，惟尚無可供分配之盈餘。

(二十) 其他收入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收入	\$ 37	\$ 212
其他收入	282	26,379
	<u>\$ 319</u>	<u>\$ 26,591</u>

民國 104 年度第一季其他收入主係以前年度提列之備抵呆帳轉列收入。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23	\$ 3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37 (	( 192)
減損損失	( 3,084)	-
其他	( 21)	( 261)
	<u>(\$ 2,845)</u>	<u>(\$ 146)</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05	\$ 518

(二十三)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99,283	\$ 66,530
廣告費	48,921	41,748
勞務成本及費用	27,879	15,484
營業租賃租金	10,534	7,030
折舊及攤銷費用	7,392	9,165
其他成本及費用	19,307	18,650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213,316</u>	<u>\$ 158,607</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81,269	\$ 53,965
勞健保費用	5,478	4,204
退休金費用	6,157	4,320
其他用人費用	6,379	4,041
	<u>\$ 99,283</u>	<u>\$ 66,530</u>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778	\$ 4,98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2,778	4,985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費用	<u>\$ 2,778</u>	<u>\$ 4,985</u>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u>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大宇遊戲、玩拾科技	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二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本期淨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	(\$ 91,737)	46,208	(\$ 1.99)
<u>稀釋每股虧損</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7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虧 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1,737)	46,285	(\$ 1.98)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本期淨利</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同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31,206	45,578	\$ 0.68

(二十七)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等不動產及設備，租賃期間係民國 102 年至 110 年。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 \$10,534 及 \$7,030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0,956	\$ 39,115	\$ 33,93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0,290	120,076	156,342
5年以上	7,328	14,656	8,149
	<u>\$ 168,574</u>	<u>\$ 173,847</u>	<u>\$ 198,43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1,102	\$ 17,693

本集團對其他關係人之銷貨條件，係由雙方議定，其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同。

## 2. 營業費用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 4,603	\$ 14,710

主係支付遊戲廣告費用及營運費用。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312	\$ 5,091	\$ 7,969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授權分成收入及勞務收入。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	\$ 116	\$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2,584	\$ -	\$ 14,411

其他應付款係本集團依「關於合資經營結束和營業轉讓的變更的備忘錄」，須歸墊北京網艾民國94年度所支付相關線上遊戲廣告宣傳費、應付固定資產設備款項予合資廠商-Square Enix Corp.，以及應付代墊營運款等。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上述款項均已結清。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919	\$ 4,388
業務執行費用	75	78
股份基礎給付	1,970	-
總計	\$ 7,964	\$ 4,466

##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用途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 16,754	\$ 3,754	\$ -	銀行借款活存設質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無形資產	\$ -	\$ 5,288	\$ 7,275

#### 2. 租賃合約：詳附註六(二十七)。

### (二)或有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宇遊戲代理營運成都掌娛所開發製作的「Fly High 女神之歌」網頁遊戲，該遊戲遭受傳奇網路遊戲公司反映未經授權，大量使用該公司之 3D 美術圖像著作，而於民國 104 年 10 月來函訴請大宇遊戲賠償 \$6,000，截至財務報告提出日止，依法律意見評估認為不太可能產生任何重大負債，故本財務報告並未就此訴訟認列負債準備。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擬透過轉投資之子公司 SII 設立新境外公司，預計投資金額為 \$65,000。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3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3	33.10	\$ 7,712
人民幣：新台幣	2,178	4.26	9,270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7,574	4.98	87,455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2	32.79	\$ 5,640
人民幣：新台幣	5,527	5.06	27,962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7,480	5.06	88,373
104年3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9	31.49	\$ 22,328
人民幣：新台幣	8,774	5.08	44,553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7,521	5.04	88,3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2,600	5.04	\$ 13,107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 \$196 及 \$442。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	\$ 201	\$ -	-
新台幣：人民幣	3%	492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3%	-		2,616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 損益	影響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	\$ 428	\$ -	-
新台幣：人民幣	3%	741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3%	-		1,32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3%	197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不適用。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董事會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以該產品別之角度觀之，本集團之部門共劃分為營運、授權及研發。營運係指本集團自行營運之單機、線上、網頁遊戲，遊戲來源包含自行研發及代理。授權係指本集團授權給外部運營商之線上遊戲，遊戲皆為自行研發。

#####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臺灣		中國	調整沖銷	總計
	營運	研發及授權	研發		
外部收入	\$ 38,174	\$ 55,725	\$ 32,607	\$ -	\$ 126,506
內部部門收入	10,895	7,736	-	(18,631)	-
部門收入	<u>\$ 49,069</u>	<u>\$ 63,461</u>	<u>\$ 32,607</u>	<u>(\$18,631)</u>	<u>\$ 126,506</u>
部門損益	<u>(\$ 27,378)</u>	<u>(\$ 37,686)</u>	<u>(\$ 21,746)</u>	<u>\$ -</u>	<u>(\$ 86,810)</u>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臺灣		中國	調整沖銷	總計
	營運	研發及授權	研發		
外部收入	\$ 55,698	\$ 114,019	\$ 6,575	\$ -	\$ 176,292
內部部門收入	1,557	13,928	-	(15,485)	-
部門收入	<u>\$ 57,255</u>	<u>\$ 127,947</u>	<u>\$ 6,575</u>	<u>(\$15,485)</u>	<u>\$ 176,292</u>
部門損益	<u>(\$ 6,928)</u>	<u>\$ 62,514</u>	<u>(\$ 37,901)</u>	<u>\$ -</u>	<u>\$ 17,685</u>

#####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應報導部門損益	(\$ 86,810)	\$ 17,6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52)	18,50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89,062)</u>	<u>\$ 36,191</u>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 額(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0	大宇資訊股份有 限公司	玩拾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20,000	\$ 20,000	\$ -	2.76%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166,779	\$ 222,372	註9
1	大宇遊戲股份有 限公司	玩拾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10,000	10,000	-	2.76%	2	-	營業週轉	-	無 -	14,283	17,854	註9
2	軟星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群宇信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1,264	-	-	2.88%	2	-	營業週轉	-	無 -	-	-	註9
2	軟星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網星樂園(北京)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2,787	2,787	2,787	2.25%	2	-	營業週轉	-	無 -	-	-	註9 註11
2	軟星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軟星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4,814	-	-	3.25%	2	-	營業週轉	-	無 -	-	-	註9
3	軟星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	網星樂園(北京)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498	498	498	2.88%	2	-	營業週轉	-	無 -	24,882	29,858	註10
3	軟星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	群宇信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16,173	15,924	15,476	2.88%- 3.25%	2	-	營業週轉	-	無 -	24,882	29,858	註10
3	軟星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	軟星科技(上海)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13,187	13,187	13,187	2.75%	2	-	營業週轉	-	無 -	24,882	29,858	註1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40%為限，與本公司有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30%為限。對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100%之其他子公司或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季財務報告淨值100%為限；對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100%之其他子公司或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資金貸與個別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季財務報告淨值80%為限。

註10：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40%為限，與本公司有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30%為限。對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100%之其他子公司或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人民幣陸佰萬元整為限；對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100%之其他子公司或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資金貸與個別限額，以不超過人民幣伍佰萬元整為限。

註11：本期因公司虧損致淨值下降，對網星樂園(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個別資金貸與限額已超限。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奧爾資訊多媒體(股)公司	不適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95,000	\$ 155,675	19.73%	\$ 155,675	無
	台灣智慧卡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41,715	57,417	15.95%	57,417	無
	得藝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0	15,000	15.48%	15,000	無
	樂多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6,000	18.66%	6,000	無
					<u>\$ 234,092</u>			
	好玩家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0,000	\$ 48,480	7.50%	48,480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總營收1%，不予揭露。且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大宇資訊	大宇遊戲	1	營業收入	\$ 6,299	由雙方議定	4.98%
1	大宇遊戲	大宇資訊	1	營業收入	7,761	由雙方議定	6.13%
2	北京軟星	群宇信息	3	其他應收款	15,476	由雙方議定	1.77%
3	北京軟星	上海軟星	3	其他應收款	13,187	由雙方議定	1.5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大宇資訊(股)公司	Softstar International Inc.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	\$ 213,636	\$ 213,636	6,693	100.00%	\$ 123,306	(\$ 31,646)	(\$ 31,646)	子公司
大宇資訊(股)公司	大宇遊戲(股)公司	台灣	軟體批發及 資訊軟體服務	50,000	50,000	5,000	100.00%	17,854	( 20,473)	( 20,473)	子公司
大宇資訊(股)公司	大宇影音娛樂有限公司 (原名：明星志願有限公司)	台灣	演藝活動	4,000	1,000	400	100.00%	2,160	( 733)	( 733)	子公司
大宇資訊(股)公司	火星數位(股)公司	台灣	網路軟件開發及 技術服務等	10,000	6,000	1,000	100.00%	4,908	( 2,223)	( 2,223)	子公司
大宇資訊(股)公司	奇幻城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網路軟件開發及 技術服務等	5,100	-	510	51.00%	4,993	( 209)	( 107)	子公司
大宇資訊(股)公司	微酷遊戲(股)有限公司	台灣	網路軟件開發及 技術服務等	3,000	-	300	100.00%	1,433	( 1,567)	( 1,567)	子公司
Softstar International Inc.	JP Soft L.L.C.	美國	一般投資	4,717	4,717	119	21.66%	-	127	-	子公司
Softstar International Inc.	Mauritius Webstar Inc.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	122,060	122,060	403	100.00%	90,051	( 493)	( 493)	孫公司
Softstar International Inc.	Softstar Global Inc.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	171,512	171,512	5,616	100.00%	( 19,395)	( 7,753)	( 7,753)	孫公司
Softstar Global Inc.	Prime Honour Holdings Limited.	塞席爾	一般投資	50,413	50,413	1,620	100.00%	10,294	( 9,390)	( 9,390)	孫公司
Prime Honour Holdings Limited.	玩拾科技(股)公司	台灣	網路軟件開發及 技術服務等	50,000	50,000	5,000	100.00%	9,931	( 9,360)	( 9,360)	孫公司
玩拾科技(股)公司	玩拾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網路軟件開發及 技術服務等	466	466	15	100.00%	424	( 256)	( 256)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註2(2))
					匯出	收回							
軟星科技(北京)有限公 司	資訊處理服務	\$ 32,856	2	\$ 32,856	\$ -	\$ -	\$ 32,856	(\$ 7,826)	100.00%	(\$ 7,826)	\$ 60,476	\$ -	B
軟星科技(上海)有限公 司	資訊處理服務	22,294	2	22,294	-	-	22,294	( 15,500)	100.00%	( 15,500)	( 8,250)	-	B
北京寰宇之星軟件有限 公司	資訊處理服務	13,865	2	3,708	-	-	3,708	127	21.66%	-	-	-	C (註4)
網星史克威爾艾尼克斯 網絡科技(北京)有限公 司	網路軟件開發及 技術服務等	137,620	2	8,786	-	-	8,786	1,198	40.00%	479	87,455	132,329	B
群宇信息科技(上海)有 限公司	計算機硬件及網 路技術之開發等	31,846	2	31,846	-	-	31,846	1,659	100.00%	1,659	( 26,551)	-	B
網星樂園(北京)科技有 限公司	網路軟件開發及 技術服務等	65,263	2	65,263	-	-	65,263	( 22)	100.00%	( 22)	( 3,138)	-	B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於民國104年11月北京寰宇之星軟件有限公司登記註銷中。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164,753	\$ 258,368	\$ 341,886